

证券代码：833027

证券简称：阳光恒美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 月 8 日，电子邮件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2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石义强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石义强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7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7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任命石义强、李靖、李铁林、邹琦、裘小霞、宋鹏飞、单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。

现公司董事会拟选举董事长，并提名石义强为董事长候选人，任期自本议案通过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满为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聘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石义强为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聘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的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铁林、李靖、张翔、张斌斌、周峰为阳光恒美金融信息

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聘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的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铁林为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周峰为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

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5 日